



《本地學制正規教育學生評核制度》 公開諮詢

文 | 教育暨青年局學校督導



對學生的評核旨在反映教育目標的達成情況，是檢視課程與教學成效的重要方法，對於學習能力未逮的學生，應施予必要的教學輔助，促使其學習成功。為此，學校應以多元化的教學活動發展學生的多元能力，並採用多元評核模式，以全面評估學生。

一、前言

教育暨青年局（以下簡稱教青局）一直重視教育質量和學生發展，為落實第9/2006號法律《非高等教育制度綱要法》（以下簡稱為《綱要法》）第二十五條“對學生的評核”的規定，達

到《非高等教育發展十年規劃2011-2020年》“審視和完善學校的評核和升留班制度，促進所有學生學習成功，減低留級率”的目標，參考由非高等教育委員會委員所組成的專責小組，對學生評核提出的建議，擬訂《本地學制正規教育學生評核制度》（以下簡稱為《學生評核制度》）的諮詢文本，並有序開展《學生評核制度》的立法程序。上述諮詢文本終於在2016年10月底推出，諮詢為期六十日，至同年12月29日結束。

為廣泛聽取社會各界的意見，促進互相交流，教青局於諮詢期間特設五場諮詢專場，對象包括：公立學



諮詢專場：教青局領導及相關
人員介紹諮詢文本內容

校領導及教學人員；私立學校辦學實體、校長及中高層管理人員；私立學校教師；公眾、教育界人士及家長；中學生和大學生。上述諮詢專場合共480多人次到場分享寶貴經驗和發表意見，氣氛熱烈。此外，本局人員也應蓮花衛視、澳門論壇的邀請，與公眾討論對《學生評核制度》諮詢文本內容的意見。

二、諮詢集思廣益， 關注評核重點

在上述多場的諮詢討論活動中，參與者各以不同持份者的角色或以不同的角度關心學生的學習、多元評核、學生輔導，以至學生升學等等，對諮詢文本的內容提出問題，發表意見。

諮詢文本建議重點

目標：學校須制定校本學生評核規章，確保對學生學習的評核以促進其學習成功為主要目的，並透過實施多元評核，評估學生的整體學習表現，以強化教學輔助，調整課程和改進學與教。

評核的實施模式：對學生的評核應以形成性評核為主，並透過多元模式實施，包括評核目標、評核項目、評核方式、評核參與者及評核結果呈現的多元。

留級的規定：幼兒教育階段、小學教育階段一至四年級，除非家長提出申請，否則不得要求學生留級。

留級率：小五及小六不得超過4%、初中各年級不得超過8%。

升班/畢業：小學五年級可帶科升班、小學六年級可帶科畢業。

諮詢工作收到不同的意見，已達到集思廣益的目的，對修訂諮詢文本有參考的作用。同時，在諮詢過程中，教青局也藉此向公眾闡釋一些教育理論或教育政策，也澄清一些問題。總結社會各界較關注的議題摘要如下：

◆ 若允許“帶科升班”或“不設留級”，學校採取何種方法輔助學生？

較多的意見是若允許對“小一至小四年級不設留級”或“帶科升班”表示擔憂，尤其關注學習能力未逮的學生升上更高年級的後續問題。

教青局說明，多年之前已開始透過教師培訓，從理念和技術上，增進



私立學校辦學實體、
校長及中高層管理人員出席專場



教師對多元評核的認知，並掌握實施評核的發展趨勢。教青局將持續支援學校，為教師提供培訓，以解決實施多元評核的技術層面問題。另外，多元智能的理論指出，學生的能力各有不同，也有研究顯示，留級對學生的自信心、學習動機及課堂秩序有不良的影響，因此留級並不是理想的做法。

為支援學校的學生學業輔導工作，特區政府於2007/2008學年開展的教育發展基金，推出“促進學生學習成功”計劃針對拔尖保底的措施進行資助，支持學校加強對低表現學生的各項學習輔導的工作。

◆ 實施多元評核，是否意味要取代紙筆測試？

與會者認同《學生評核制度》法規倡議多元評核，但有認為大部分大專院校和公職考試都以紙筆形式為主，因此紙筆測試是不能被取代的，希望實施多元評核之餘，不會降低學生的紙筆測試能力，亦有意見表示，“在中學階段採用以多元評核為



教師發表對學生評核的意見

主的評核方式，可能會出現課程與大學入學試範圍不銜接的情況”。

教青局說明，基於《學生評核制度》諮詢文本中之內容並沒有提出取消紙筆測試，紙筆測試有其本身的作用，但學校不能因學生將來須應付升學考試，便傾向以紙筆測試來操練學生。實施多元評核並非取消紙筆測試，而是降低紙筆測試在現時學生學習過程中使用的比重，增加其他評核方式，使所運用的各種評核方式適切地評量學生的學習成果。誠如，學生在課堂學習過程中，教師設計多元活動，目的在於發展學生多元能力，為此，教師透過具體的能力指標，實施多元評核，以評量學生多元能力，如表達、演練及實作等，有效的全面瞭解學生能力的進展，倘教師在教學後續的工作中，加強輔導，針對學生個別差異，發展其所長或補救其不足，對進一步促進學生全面發展，提升其綜合能力，有著重要的作用，且有助學生在紙筆測試能力持續的提升。

此外，教青局推動課程改革，注重培養的是學生具備公民素質及“基本學力”，而並非只為應對入學考試。隨著各教育階段的《基本學力要求》的相繼實施，為學生培養各學習領域的能力，無論是校內評核還是升大入學試，亦宜以《基本學力要求》作為依據。另一方面，須指出的是一般的公開考試主要是具篩選性質，與學校的評核理念不盡相同，學校的教育以學



公眾、教育界人士及家長出席專場

生為本，培養各學習領域的能力為依據，以促進其學習成功。

《學生評核制度》旨在推動學校實施多元評核，以期改變普遍以總結性評核為主導的評核實施現況，從而過渡至以形成性評核為主的多元評核模式，並希望學校關注應為不同能力的學生提供深化或補救的教學輔助。

◆ 學校安排的測考次數過於頻密，政府是否應透過法規統一學校測考次數？

與會者普遍關注“帶科畢業”、特別評核、規限留級率等議題，認同政府推出法規，推動多元評核，並致力促進學生學習成功。另外，有教學人員關注學校安排的測考次數過於頻密，使學生疲於奔命，對學生造成過大的考試壓力，並建議政府應透過立法統一或規限學校測考次數的上限。

教青局說明，在教青局每年公佈的《學校運作指南》中，已有對學生功課

和評核的指引讓學校參考。若以行政法規去統一或規限學校的測考次數，未必是科學和最理想的方法，在《基本法》及《綱要法》下，均保障學校享有辦學自主權，特區政府會一如既往依法維護學校的教學自主。事實上，學校實施評核，應以促進學生學習成功為目標，透過評核，以過多的功課和評核，對教學的效能不一定有幫助。至於評核的目的，在於診斷學生的問題，瞭解學生學習進展，將評核的結果回饋學生、家長和教師，讓學生瞭解自身長處和不足，透過輔助措施或建議，從而提高學生學習動機；讓家長知悉子女學習成果，給予關顧，促進家庭教育；讓教師瞭解學生的學習情況及進展，因應學生不同的學習需要及強弱項，適時調整教學及提供教學輔助。

未來，教青局會繼續透過舉辦更多有關學生評核的培訓，邀請專家學者與澳門教育界交流，讓學校瞭解現今教學評核研究的發展趨勢，使學校在實施評核與減輕學生壓力之間取得



平衡，推動多元評核，提升學生的學習成效，促進學生學習成功。

◆ 如何進行多元評核？

與會者分別就留級率、評核的實施模式、輔助措施等重點內容發表意見。大部分與會者表示認同《學生評核制度》推動多元評核的理念，讓不同能力的學生藉多元教學活動，發揮多元的潛能，並實施多元評核，以評估學生不同的能力；但他們也關注多元評核如何進行。有與會學生表示擔心多元評核制度會演變成一種以主觀評核為主的考核。另外，也有外籍的家長提到，目前仍有不少教師仍未能掌握以多元方式評核學生，有部分學校仍採用傳統的教學方式和評核模式，希望教育行政當局有具體的措施來幫助教師改進教學，建議要做好教師培訓；在現有基礎上投放更多資源，鼓勵學校積極推行校內培訓，協助教師運用多元評核能力，引領學校過渡至以形成性評核為主的多元評核模式。



教青局說明，有意見認為多元評核等於主觀、不公平，這觀念要轉變，首先須釐清的是以往紙筆測試僅以書寫及文字表達能力的單一標準來衡量所有學生的學習能力並不全面，忽略個別差異亦有不公平；其次，以往紙筆測試僅看重學業成績，未能顧及學習歷程中學生情感、態度以及實作能力的表現，也未考量學生的努力程度，相對於多元評核更欠缺公平性。多元評核的實施提出除了紙筆測試外，評核模式應包括評核目標、評核項目、評核方式、評核參與者及評核結果呈現方式等方面的多元，旨在擴充評核的內涵，從多方面檢視學生的發展情況，作出整體上更全面更客觀的評價。

多元評核的具體實施：從評核目標上，不應僅以知識為導向，還應包括瞭解學生在認知、情意、技能等方面的發展狀況；評核項目應包括學生的行為表現、學習領域成績及餘暇活動的參與；評核參與者，除了以教學人員與學生為主體的單向模式，還應以多向模式開展，讓與學生的學習生活有密切聯繫的人員適度參與其中，例如家長與學生之間或學生與學生之間；評核方式，不應局限於紙筆測試，須因應科目的特點，在學習過程中的實作評量可採用檢核表、評定量表、作品集、開放性問卷、口語表達、檔案記錄等不同方式進行；而評核結果除了分數外，還得以等級、文

字描述等方式呈現，教師須適切地解釋評核的結果，回饋學生及家長，並讓學生評核的結果作為改善教學與評量，實施補救教學的依據。因此，無論評量學生的工具和形式都相當客觀和多元。

此外，特區政府十分重視評核對學生發展的影響，為促進學生學習成功，教青局持續規劃各方面的工作，例如：持續全方位提供在職教師的培訓，包括開辦提問技巧、擬題能力工作坊，以及評核理念交流和分享會等等；鼓勵學校善用小班教學和合作學習的優勢；推動學校建立教研制度，培養學生閱讀能力，提高學生學習的基本能力；研究小學與初中課程與教學，評核等方面的銜接問題；追蹤、分析學生數據，關注學

生留級、離校情況；加強教育發展基金的作用，學校積極參與“促進學生學習成功”計劃等等。

三、結語

為了持續完善《學生評核制度》的內容，教青局持開放態度，歡迎教育界和社會各界共同探討，提出意見。

對《學生評核制度》的意見，凝聚共識，教青局會繼續推動課程改革，加強教師培訓，促進學校教研制度的建設，支援學校開展學生學業輔導工作，以便在減低學生留級率的同時，幫助所有學生得到學習成功和健康成長。

